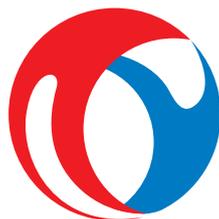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MVIG HOLDINGS LIMITED

澳科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00)

### 中期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財務摘要

- 營業額由1,751,000,000港元減少至1,675,000,000港元，然而，毛利維持穩定在541,000,000港元，與去年同期相若
- 毛利率由30.9%改善至32.3%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189,000,000港元增加26.5%至239,000,000港元
- 每股基本盈利為25.9港仙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基礎溢利（不包括當期匯兌收益1,500,000港元及過去一期匯兌虧損35,200,000港元）由224,700,000港元增加6%至237,200,000港元
- 已宣派股息：
  - (a) 中期股息每股10.4港仙；及
  - (b) 特別股息每股5.2港仙

#### 業績

澳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澳科控股」）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二零一四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2	<b>1,675,185</b>	1,750,890
銷售成本		<b>(1,133,933)</b>	(1,209,270)
毛利		<b>541,252</b>	541,620
其他收入		<b>74,966</b>	46,274
銷售及營銷開支		<b>(31,949)</b>	(44,109)
分銷成本		<b>(10,261)</b>	(10,749)
行政開支		<b>(155,116)</b>	(152,247)
其他經營開支		<b>(1,131)</b>	(35,492)
融資成本		<b>(39,945)</b>	(32,729)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b>6,513</b>	19,479
稅前溢利	3	<b>384,329</b>	332,047
所得稅開支	4	<b>(104,490)</b>	(119,377)
本期間溢利		<b>279,839</b>	212,670
以下各方應佔：			
— 本公司擁有人		<b>238,673</b>	189,489
— 非控制性權益		<b>41,166</b>	23,181
本期間溢利		<b>279,839</b>	<b>212,670</b>
每股盈利			
— 基本 (港仙)	5a	<b>25.9</b>	20.6
— 攤薄 (港仙)	5b	<b>25.8</b>	20.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基礎溢利及每股基本盈利計算如下：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如上文所述)		<b>238,673</b>	189,489
(減)／加：匯兌(收益)／虧損		<b>(1,503)</b>	35,229
		<u><b>237,170</b></u>	<u>224,71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基礎溢利		<u><b>237,170</b></u>	<u>224,718</u>
基礎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5c	<u><b>25.7</b></u>	<u>24.4</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間溢利	<u>279,839</u>	<u>212,670</u>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外地業務之匯兌差額	<u>1,092</u>	<u>(107,542)</u>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已扣除稅項）	<u>1,092</u>	<u>(107,542)</u>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b>280,931</b></u>	<u><b>105,128</b></u>
以下各方應佔：		
— 本公司擁有人	<u>239,536</u>	<u>87,545</u>
— 非控制性權益	<u>41,395</u>	<u>17,583</u>
	<u><b>280,931</b></u>	<u><b>105,128</b></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696,263	666,019
預付租賃土地款項		39,807	33,549
商譽		2,771,501	2,649,38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28,087	121,427
可供銷售金融資產		1,724	1,722
應收貸款及其他資產		168,637	242,508
		<u>3,806,019</u>	<u>3,714,606</u>
<b>流動資產</b>			
存貨		275,076	318,12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7	1,013,261	745,890
預付租賃土地款項		1,046	994
預付款項及按金		32,428	30,462
已抵押銀行存款		28,981	28,527
銀行及現金結餘		2,557,048	2,908,442
		<u>3,907,840</u>	<u>4,032,442</u>
<b>資產總額</b>		<u><u>7,713,859</u></u>	<u><u>7,747,048</u></u>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權益</b>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9,290	9,215
儲備		<u>3,848,981</u>	<u>3,698,68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3,858,271</b>	3,707,903
非控制性權益		<u>275,908</u>	<u>223,794</u>
<b>權益總額</b>		<u><b>4,134,179</b></u>	<u>3,931,697</u>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借款		2,563,609	2,557,237
遞延稅項負債		<u>15,656</u>	<u>14,488</u>
		<u>2,579,265</u>	<u>2,571,725</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8	948,820	1,210,644
本期稅項負債		39,103	32,982
銀行借款之流動部分		<u>12,492</u>	<u>—</u>
		<u>1,000,415</u>	<u>1,243,626</u>
<b>負債總額</b>		<u><b>3,579,680</b></u>	<u>3,815,351</u>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u><b>7,713,859</b></u>	<u><b>7,747,048</b></u>
<b>流動資產淨值</b>		<u><b>2,907,425</b></u>	<u><b>2,788,816</b></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b>6,713,444</b></u>	<u><b>6,503,422</b></u>

附註：

##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中期財務報告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影響政策之應用，以及按本期間截至報告日期為止基準呈列之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之報告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差異。

本中期業績公佈包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解釋附註摘要。該等附註包括對理解本集團自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以來之財務狀況變動及表現有重大影響之事件及交易之說明。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詞共同地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之完整財務報表之全部必需資料。

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須與二零一四年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編製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將於公佈日期生效後開始之首個期間將全部該等公佈納入本集團之會計政策。

## 2. 營業額

本集團主要從事卷煙包裝印刷。

### 3. 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以下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利息收入	(40,071)	(28,27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183,531	170,082
銷售存貨成本	1,133,933	1,209,270
折舊及攤銷	56,492	52,00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6	35
	<u>16</u>	<u>35</u>

### 4.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及預扣稅項		
－ 即期	110,911	126,903
－ 上年度撥備超額	(4,915)	(6,330)
其他遞延稅項	(1,506)	(1,196)
	<u>104,490</u>	<u>119,377</u>

由於本集團在香港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所得稅乃根據中國有關所得稅法律和法規按法定所得稅稅率計提撥備。

## 5.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溢利約238,673,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189,489,000港元)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約923,287,000股(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921,551,000股普通股計算)。
- (b)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溢利約238,673,000港元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攤薄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約925,674,000股計算。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未呈列每股攤薄盈利，原因為本公司同期並無具攤薄潛力的普通股。
- (c) 基礎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基礎溢利237,17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224,718,000港元)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約923,287,000股(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921,551,000股普通股計算)。

## 6. 股息

- (a) 中期期間應佔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宣派中期股息每股10.4港仙 (二零一四年：8.2港仙)	96,621	75,567
宣派特別股息每股5.2港仙 (二零一四年：4.1港仙)	48,310	37,783
	<u>144,931</u>	<u>113,350</u>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尚未確認為負債。

- (b) 上個財政年度應佔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批准但尚未於中期期間派付之截至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 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每股11.2港仙 (二零一四年：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財政年度每股8.2港仙)	<u>104,053</u>	<u>75,567</u>

## 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賒帳期一般介乎一至三個月。本集團致力持續嚴格控制未償還應收款項。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查過期結餘。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之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至30日	309,574	392,008
31至90日	460,920	202,547
超過90日	88,828	32,623
貿易應收款項	859,322	627,178
應收票據	60,477	37,941
其他應收款項	93,462	80,771
	<b>1,013,261</b>	<b>745,890</b>

## 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之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至30日	188,528	281,600
31至90日	208,974	171,781
超過90日	41,361	10,411
應付貿易款項	438,863	463,792
應付票據－已抵押	61,211	41,305
應付股息	104,057	304,111
其他應付款項	344,689	401,436
	<b>948,820</b>	<b>1,210,644</b>

## 9. 比較數字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若干比較數字已被重分類，以配合報告期間的呈列方式。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中國卷煙市場經歷若干結構性調整。儘管卷煙銷量下跌2.23%至26,060,000大箱，惟卷煙銷售價值錄得4.8%的漲幅。這顯示卷煙消費升級，並向高端產品轉移，從而令整體的產品組合改善。此外，主要品牌進一步整合，前15大品牌繼續贏得更多市場份額，而前五大品牌則錄得較高單位數至15%的增長率。卷煙市場結構性變化為大型卷煙包裝供應商提供良機。

為響應市場格局的變化，本集團採納匹配中國卷煙市場進展之策略。營業額下跌4.3%，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選擇了更佳產品組合，惟以較低銷售量作代價。隨著生產效率及縮減成本方面持續改善，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之毛利率由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的30.9%增加至32.3%。

產品組合改善，連同經營支出減少，帶動經營業績改善。若非吾等南京聯營公司的表現令人失望，此增幅將更佳。於報告期間並無匯兌虧損，同樣帶動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189,000,000港元增加26.5%至239,000,000港元。不計匯兌差額的影響（由於人民幣兌港元波動所致），本集團基礎溢利淨額由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的224,7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的237,200,000港元。

鑒於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穩健，董事會除中期股息每股10.4港仙外另宣派特別股息每股5.2港仙，將部份盈餘現金回報予股東。

### 財務回顧

#### 營業額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由1,751,000,000港元減少4.3%至1,675,0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側重於利潤率更佳的产品，令產品組合改善後銷售量減少所致。此外，產品的平均售價上調。

#### 毛利

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由於本集團採取積極措施改善產品組合、提高生產效率並削減成本，整體毛利率為32.3%，較去年同期提升1.4個百分點。毛利絕對金額為541,300,000港元，與去年同期相若。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之平均銀行結餘較去年同期增加，使得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確認之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 經營成本

經營成本（包括銷售、營銷、分銷、行政及其他經營支出）由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的242,000,000港元減少44,000,000港元至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的198,000,000港元。成本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重估以港元計值之借款因人民幣貶值而產生匯兌虧損35,000,000港元，而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並無此匯兌虧損。不計匯兌差額之影響，實際經營成本減少7,400,000港元至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的200,000,000港元。雖然中國整體存在通脹壓力，但主要透過嚴格之成本及支出控制措施，經營開支仍減少。經營成本（不包括匯兌差額）佔營業額百分比於報告期間維持在11.9%之合理水平。

##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二零一四年上半年之32,700,000港元微增至報告期間之39,900,000港元。融資成本增加主要由於再融資後於二零一四年十月起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應佔聯營公司溢利為6,5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3,000,000港元。應佔溢利減少主要由於南京聯營公司的銷售放緩，乃因為江蘇省的卷煙廠側重於利用其多餘庫存，固在報告期間削減其整體採購。

## 稅項

本集團之實際稅率於報告期間由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的36%減少至27%。稅率減少主要由於(1)報告期間並無匯兌虧損。於二零一四年所錄得的匯兌虧損35,000,000港元不能扣稅，導致二零一四年上半年度的實際稅率增加；及(2)於報告期間所錄得的更多離岸利息收入為無需課稅收益。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本集團在報告期間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239,000,000港元，較二零一四年上半年增加26.5%至189,000,000港元。應佔溢利增加主要因為產品組合改善及經營成本減少所致。此外，二零一四年上半年人民幣兌港元貶值產生匯兌虧損35,000,000港元，而報告期內並無此匯兌虧損。

不計匯兌差額之影響，儘管營業額錄得微跌，本集團基礎溢利淨額仍由224,700,000港元增加6%至237,200,000港元。

## 分部資料

於報告期間，絕大部份營業額來自卷煙包裝印刷。

## 財務狀況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為7,714,000,000港元，總負債為3,580,000,000港元，分別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33,000,000港元及235,000,000港元。總資產及總負債減少乃因於報告期間部份現金已用於支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所致。

## 借款及銀行信貸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計息借款總額約2,576,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57,000,000港元），較去年年底增加19,000,000港元。於報告期間銀行借款並無重大波動。

絕大部份計息借款均為無抵押、以港元計值及按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計息借款總額之到期日列載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按要求或於一年內	12,492	—
第二年	186,949	—
第三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2,376,660	2,557,237
	<b>2,576,101</b>	2,557,237
減：十二個月內到期償還款項 （於流動負債列示）	(12,492)	—
十二個月後到期償還款項	<b>2,563,609</b>	2,557,237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已承諾但未動用的銀行信貸（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資產淨值4,134,000,000港元，包括非流動資產3,806,000,000港元、流動資產淨值2,907,000,000港元及非流動負債2,579,000,000港元。

資產負債比率（以計息借款總額除以權益之百分比計算）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65%降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62%。資產負債比率下降主要由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保留盈利令儲備增加所致。

##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獲授銀行信貸而抵押予銀行之資產帳面值約為57,6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500,000港元）。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作出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承擔為50,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000,000港元）。

## 營運資金

流動比率由去年年底之324%增加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391%。

## 外匯風險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之業務交易主要以人民幣計值。絕大部份銀行借款則以港元計值。

本集團因其銀行借款而承擔港元相關外匯風險。

## 財資政策

本集團對財資及融資政策取態審慎，集中於風險管理及與本集團相關業務有直接關係之交易。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內並沒有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 薪酬政策及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聘用2,529名全職僱員。報告期間之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184,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70,000,000港元）。本集團之薪酬政策與本公司二零一四年年報所披露者一致。

## 前景

管理層預期最近中國卷煙市場將繼續經歷結構性調整。銷售量將繼續維持穩定，與此同時，產品組合將持續改善。整體而言，由於細支卷煙的利潤率更高，因此出現該等產品的新趨勢令人相當鼓舞。此外，主要品牌進一步整合，將贏得更大市場份額。所有該等變化均為本集團帶來良機。

為應對日新月異的市場，管理層致力於投放額外的研發資源，通過引入創新的產品設計，以提供更好服務予客戶。此外，本集團亦將採取策略，滿足客戶的特定需求。

本集團將繼續努力削減成本及改善生產效率。此外，本集團將增強自動化程度，抵禦員工成本上升的影響。隨著成本結構更趨合理化，與產品組合不斷改善，預計本集團業務將可持續增長。

本集團財務狀況維持穩健讓管理層能尋求可帶來增值的併購。一如既往，除尋求機會性收購外，管理層亦將探索其他渠道務求可更佳地運用留存現金，以提升股東價值。

面對挑戰重重的營商環境，我們謹此再次感謝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者對管理層的鼎力支持。

## 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向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10.4港仙（二零一四年：每股8.2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5.2港仙（二零一四年：每股4.1港仙）。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或前後派付。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及登記手續

為確保股東可享有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本公司之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星期五）（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及登記手續。於此段期間內，本公司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之過戶或登記。如欲符合享有報告期間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之資格所有本公司之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適當之過戶表格須不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八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在有關企業流程及體系規限下，本公司盡可能持續竭力維持最高標準之企業管治，藉此提高透明度、問責性及保障股東權益，並鼓勵及激勵要員發揮所長及拓展業務。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報告期間已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鄭基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歐陽天華先生及胡俊彥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實務，並已與編製報告期間之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之高級管理人員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事項。審核委員會並無對本公司採納之會計處理方式有任何異議。報告期間之中期業績為未經審核，但應審核委員會之要求，本公司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相關服務準則第4400號「接受委聘進行有關財務資料的協定程序」進行若干協定程序。核數師進行之協定程序並不構成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所指之受委聘進行核證，故核數師並不就本公司之中期業績作出任何保證。審核委員會於審閱報告期間之中期業績時，已考慮上述「協定程序」之結果，有關業績亦經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批准刊發。

承董事會命  
澳科控股有限公司  
非執行主席  
曾照傑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非執行主席曾照傑先生；執行董事陳世偉先生、吳世杰先生、葛蘇先生及廖舜輝先生；非執行董事Jerzy Czubak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基先生、歐陽天華先生及胡俊彥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